##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,于2016年12月13日以书面、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,并于2016年12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,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到监事3名,会议由张燕女士主持,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形成如下决议:

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陈学东、顾兴荣、徐永明协商修改苏州吉美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业绩承诺的议案》

由于国家医改政策等外部因素的影响,苏州吉美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吉美瑞医疗")2016年度能否完成原业绩承诺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。根据当前吉美瑞医疗面临的实际情况,综合考虑内外部因素对公司发展的影响,经与陈学东、顾兴荣、徐永明等业绩承诺人协商,将原业绩承诺期整体往后顺延一年,并修改《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与陈学东、顾兴荣、徐永明关于对张家港市锦洲医械制造有限公司66.21%股权收购之协议》(以下简称《股权收购协议》)中的相关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条款、超额业绩奖励条款和股权转让款支付条款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本次调整业绩承诺及补偿的方案,有利于吉美瑞医疗的发展,有利于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长远利益,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业绩承诺及补偿方案的调整。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12月17日

